**天津市人民政府港澳**

**工作办公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对市政协第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0435号提案的办理答复** | | | | | |
|  | | | 类别： | | A |
|  | | | 签发领导： | | 栾建章 |
|  | | | 公开属性： | | 是 |
| 郑志刚委员： | | | | | |
|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促进津港两地青年交流融合的提案，经会同市教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科技局、市人力社保局研究答复如下： | | | | | |
| 长期以来，天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港澳青少年工作，鼓励港澳青年来津学习交流，用好我市“港澳青少年交流基地”“天津市香港青创中心”等平台优势，持续推动“港澳青少年感知天津”“香港新界教师天津行”等品牌活动，不断拓展津港澳青少年交流渠道，丰富形式内容，增强了港澳青少年的家国意识和爱国精神。市港澳办积极发挥联系港澳特区政府职能作用，搭建津港澳交流合作平台，2021年与大公报成功举报“天下之津—2021津港合作周”活动，组织青年朋友感知津城滨城，开展津港粤青年大联欢活动，有效增进了友谊，促进了人心回归。市教委、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文化旅游局积极推动各个领域津港澳青少年的交流与合作，取得了实效。  一、教育领域  市教委高度重视津港两地青年交流融合工作，鼓励高等教育学校依托教育部“万人计划”项目，积极开展津港两地高校师生交流交往活动，建立津港青年交流平台；鼓励基础教育学校依托教育部“内地与港澳中小学姊妹学校平台”，积极推动津港两地基础教育领域的合作与交流。通过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彩的津港教育交流活动，促进津港青年相互理解、相互融合，吸引更多的香港青年来津学习和交流。2019年以来，来津交流的香港师生达570人次，我市师生赴港交流达305人次。2021年，在我市高校就读的香港学生共144人，在我市中小学就读的香港学生共427人。  此外，我市不断加强对香港学生的国情教育工作，鼓励学校开发针对港澳台学生的国情教育课程和校本教材，进一步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培养港澳台学生对祖国和民族的认同感。我市每年组织在津香港学生参加“感知天津”系列活动，让他们感知天津和内地的历史文化，通过不断丰富和深化两地文化交流，增进津港青少年对于两地历史文化的了解，在他们思想意识中植入国家理念，增强对国家认同感和归属感。  二、科技领域  市科技局积极推动与香港青年学者开展创新合作交流，依托我市创新创业服务机构与中关村京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合作搭建科技人文交流平台。如近年来双方联合举办了“融合、创新”香港科创企业天津行活动，汇集10余个香港优质创新项目，与我市40余家科技企业、服务载体和创投机构代表进行合作交流对接。同时，我市各类科技孵化载体面向来自香港地区的科技型企业和创新团队开放服务，欢迎香港青年科技人才来津发展。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加强与香港投资推广署、特区政府驻天津联络处及中关村京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的沟通联络，进一步夯实科技人文交流平台，促进与港澳青年科技工作者的交流往来，在即将举办的天津市创新创业大赛上，拟邀请香港青年创新团队参加。  三、文化方面  市文化和旅游局近年在文旅部的统筹和支持下，成功举办了三期港澳青少年在本市文化场馆的实习活动，同时加入了港澳青少年内地游学联盟，完成了2021年度“十佳港澳青少年内地游学产品”的推荐申报工作。2021年，在克服国内外疫情影响的情况下，积极与团市委共同组织了8名港澳大学生分别在天津博物馆、天津美术馆和天津图书馆开展了为期四周的文化实践活动。实习单位结合港澳大学生所学专业提供了历史研究、文创、宣教以及期刊推广等相应的岗位，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由代教老师指导学生们开展了内容丰富、意义深刻的实习工作。通过实习活动，港澳青年学生对天津经济社会发展以及职场就业环境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对于培养港澳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情怀，增进对祖国历史文化和国情的认同有着重要意义。  下一步，市文化和旅游局将继续保持与文化和旅游部、驻外机构等部门的密切联系，挖掘、整合天津优秀的文化和旅游资源，做好港澳青少年文化和旅游交流工作。  四、鼓励香港青年创新创业  市人社部门高度重视香港青年来津就业创业工作，通过政策引导和强化服务，积极促进香港青年来津就业创业。**一是**支持来津就业。对有在津就业意愿的香港青年，统一纳入本市就业失业管理服务体系，享受平等的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介绍等各项公共就业服务。对本市养老服务企业、员工制家政企业、小微企业、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大学生创业企业吸纳本市高校毕业2年内的香港青年就业，按规定给予企业最长3年五项社保补贴和1年岗位补贴。**二是**鼓励来津创业。香港青年来津创业，可申请最高30万元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并按规定享受贴息支持。本市高校香港籍在校生以及5年内的毕业生，在津租赁房屋或工位创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可按规定享受最高每月2500元，最长24个月的创业房租补贴。此外，2021年市港澳办积极推动天津大学与天津市香港商会在香港青创中心举行校企对接座谈会，推动香港新华（天津）创新中心与天津高校香港联合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为港澳青少年在津就业创业提供了更多机遇。  下一步，天津市将进一步完善支持就业创业举措，对有就业创业意愿的香港青年持续做好就业创业服务工作，促进津港两地青年交流融合。 | | | | | |
| 2022年4月20日 | | | | | |
|  | | | | | |
| 工作人员： | 董国辉 | 联系电话： | | 022--58368683 | |